

中央研究院 書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115南港區研究院路2段128號
聯絡人及電話：宋述玲 (27898051)
電子信箱：ss153@gate.sinica.edu.tw

受文者：本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學術字第10005052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1000505260-1.pdf, 1000505260

- 一、欲申請者請依來文說明備妥各項資料，自8月1日起至9月1日止登入系統申請，後由兼辦人事張家瑞彙整，陳請主任卓裁後函報院方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本件擬陳閱後公佈至9月1日止。
- 三、擬e-mail影送各單位行政聯絡人查照。

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張家瑞 7/14
約聘助理

主旨：本院「101年第1梯次博士後研究人員」受理申請期間為自100年8月1日至100年9月1日止，採電腦線上申請方式辦理，逾期恕不受理，請查照。

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陳恭平
主任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「中央研究院延聘博士後研究人員作業要點」中、英文各1份，請至中央研究院學術服務系統線上申請，網址：<http://db3n2u.sinica.edu.tw/~textdb/program>。
- 二、本計畫延聘之博士後研究人員分二種：中央研究院（傑出）博士後研究人員及一般博士後研究人員。數理組與生命組的申請人，申請時需勾選類別；若希望兩種博士後研究皆有機會爭取，必須同時勾選兩者。人文及社會科學組之博士後研究，申請時無區分，由審議的結果決定類別。
- 三、申請人若在申請截止日前無法拿到畢業證書，必須上傳指導教授證明信函，並說明於本梯次起聘前，將可取得畢業證書。101年第1梯次博士後研究人員聘期，自101年1月1日起至102年12月31日止。
- 四、研究人員（計畫主持人）請務必於截止日期前將申請案送出至學術事務組，否則不予受理。博士後申請人在申請截止日前，請確認3封推薦書信，已傳送至學術事務組。
- 五、申請中央研究院（傑出）博士後研究，與申請人文及社會科學組博士後研究之申請人，需撰寫計畫書。務請具體詳

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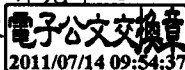
38

中央研究院 100/07/14
人社 1006600940

述計畫內容（含計畫目的與價值、文獻評述、研究方法與預期成果等），若過於簡略，將影響評審結果。

- 六、研究人員（計畫主持人）申請博士後研究之員額不受限制；生命組與數理組研究人員，其同一研究計畫每梯次僅能申請1名一般博士後研究；若該計畫前1梯次已獲得博士後補助，則本梯次不可以相同計畫再次申請。非數理組所屬所（處）、研究中心之申請計畫若為數理科學相關領域，亦可申請數理組並參與其評比。
- 七、本院博士後研究為專職工作，其權利與義務，依據本院約聘僱人員之相關規定（<http://hro.sinica.edu.tw/cbemployee/cbemployee.html>）辦理，並依據主持人之規劃，參與研究計畫之執行，所屬單位得依據學科特殊需要訂定管理細則。博士後研究人員需簽訂聘僱契約及具結書，聲明本人非屬進用時之機關首長、單位主管或計畫（共同）主持人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。
- 八、申請之各所（處）、研究中心承辦人，請於9月8日前進入學術服務系統，列印「101年第1梯次博士後研究人員申請案一覽表」，函送院方辦理。

正本：本院各所／處／研究中心

副本：本院學術事務組  2011/07/14 09:54:37

中央研究院